

证券代码：003016

证券简称：欣贺股份

公告编号：2024-020

欣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股权激励已授予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共涉及 8 名激励对象，本次回购注销的股票数量为 195,000 股，占回购前公司总股本 430,039,698 股的 0.045%。

2、本次股权激励已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为 3.56 元/股，于 2024 年 3 月 29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回购注销。

一、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概述

1、2021 年 1 月 12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相关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是否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及是否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发表了独立意见。

2、2021 年 1 月 13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内容的议案》、《<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以下简称“《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修订稿）》，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对本次修订发表了意见。

3、2021 年 1 月 14 日至 2021 年 1 月 23 日，公司对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公示栏进行了公示，截至公示期满，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人对本次拟激励对象提出任何异议或不良反馈。2021 年 2 月 10 日，公司监事会发布了《关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审核意见》，同日披露了《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4、2021年2月22日，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修订稿）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实施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获得批准，董事会被授权确定授予日、在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并办理授予所必需的全部事宜。

5、2021年2月22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同意的意见，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

6、2021年5月21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公司完成了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登记工作，向42名激励对象共计授予500.20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上市日期为2021年5月24日。

7、2021年7月2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并调整回购价格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2021年7月19日，公司召开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议案，同意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价格由4.86元/股调整为4.46元/股，同意公司对1名离职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70,000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本次回购注销登记手续已于2021年10月14日完成。

8、2021年10月20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2021年12月20日，公司召开2021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议案，同意公司对1名离职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50,000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本次回购注销登记手续已于2022年3月10日完成。

9、2021年11月23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并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预留授予激

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同意的意见，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10、2022年1月1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公司完成了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预留授予登记工作，向13名激励对象共计授予76.0288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上市日期为2022年1月4日。

11、2022年1月25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2022年2月18日，公司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议案，同意公司对1名离职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20,000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本次回购注销登记手续已于2022年6月22日完成。

12、2022年4月26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2022年5月20日，公司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议案，同意公司对2名离职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190,000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本次回购注销登记手续已于2022年12月20日完成。

13、2022年5月11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此次解除限售的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上市流通日为2022年5月24日；2022年5月30日，公司召开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公司对23名激励对象第一个解除限售期业绩考核不符合全部解除限售要求的275,400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本次回购注销登记手续已于2022年12月20日完成。

14、2022年6月24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并调整回购价格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2022年8月8日，公司召开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议案，同意公司对2名离职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174,000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本次回购注销登记手续已于

2022年12月20日完成。

15、2022年11月10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2022年12月19日，公司召开2022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议案，同意公司回购注销1名已离职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48,000股，本次回购注销登记手续已于2023年7月18日完成。

16、2022年12月19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2023年3月9日，公司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议案，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经成就，符合可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人数为11人，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189,512股，未能解除限售的42,603股限制性股票将进行回购注销，本次回购注销登记手续已于2023年7月18日完成。

17、2023年4月27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未成就暨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调整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就相关事项发表了核查意见。2023年5月22日，公司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议案，同意回购注销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151.9287万股，本次回购注销登记手续已于2023年9月1日完成。

18、2023年11月10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并调整回购价格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2023年11月27日，公司召开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议案，同意回购注销2名已离职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66,000股，本次回购注销登记手续已于2024年3月29日完成。

19、2024年1月8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2024年1月25日，公司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议案，同意回购注销3名已离职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和3名已离职预留授予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129,000股，本次回购注销登记手续已于2024年3月29日完成。

20、2024年3月20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拟回购注销2名已离职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195,000股。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将根据实际情况择期召开审议该议案的股东大会。

二、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情况

（一）回购注销原因及数量

根据《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相关规定，激励对象因辞职、公司裁员而离职，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不得解除限售，由公司回购注销。

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中5人及预留授予激励对象中3人因个人原因离职，不再具备激励资格，公司拟回购注销前述激励对象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19.5万股，本次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占本次激励计划涉及限制性股票总数的2.57%，占回购注销前公司总股本的0.045%。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3年11月11日及2024年1月9日刊载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并调整回购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80）、《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2）。

（二）回购价格及调整说明

根据《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相关规定及公司分别于2021年7月3日、2022年6月25日、2023年11月11日发布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并调整回购价格的公告》，因公司实施2020年度、2021年度、2022年度利润

分配方案，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调整后为 3.56 元/股。

（三）回购资金来源

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金额合计 694,200.00 元，全部为公司自有资金。

三、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的完成情况

本次回购注销的股票数量为 195,000 股，占回购前公司总股本 430,039,698 股的 0.045%，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为 429,844,698 股。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事项出具了容诚验字[2024]361Z0010 号《验资报告》。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上述限制性股票注销事宜已于 2024 年 3 月 29 日完成完成。

本次回购注销事项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及《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相关规定。

四、本次回购注销后公司股权结构的变动情况表

股份类别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股份数量（股）	比例	变动数量（股）	股份数量（股）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2,224,561	0.52%	-195,000	2,029,561	0.47%
高管锁定股	706,475	0.16%	0	706,475	0.16%
股权激励限售股	1,518,086	0.35%	-195,000	1,323,086	0.31%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427,815,137	99.48%	0	427,815,137	99.53%
三、股份总数	430,039,698	100.00%	-195,000	429,844,698	100.00%

注：上述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所造成

五、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事项不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影响，也不会影响公司管理团队的勤勉尽责。公司管理团队将继续认真履行工作职责，为股东创造价值。

特此公告。

欣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3 月 30 日